

合同编号：FW260930142

市属城市道路清扫保洁服务合同

(莲花池西路)

甲方：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乙方：北京市海淀区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第一条 本合同由下列双方在北京共同签署

甲方：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乙方：北京市海淀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第二条 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甲方）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现确定（乙方）为 03 包莲花池西路道路清扫保洁服务供应商，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签署本合同。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
- b. 中标通知书
- c.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d.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更正公告）

第三条 乙方的服务范围及内容

清扫保洁服务范围：详见附件 1. 附表 1 道路清扫保洁服务范围及内容。

服务作业内容及其他要求

（1）作业方式：包括机械清扫保洁（含张贴小广告清除、地面喷涂小广告清理或覆盖）、道路清洗、机械捡拾、机械冲刷和冬季扫雪铲冰。

（2）作业工艺：符合《城市道路清扫保洁质量与作业要求》（DB11/T 353）（附件 3）一级标准。

（3）道路清洗、清扫保洁、冲刷为机械作业，机械捡拾为环卫车辆配合和辅助人工方式作业。机械无法作业的区域需采用人工清扫保洁作业。

（4）各项作业应配备相应数量和质量的环卫清扫、冲刷、洗地、捡拾等机械设备。其中：

机械清扫保洁车不少于 4 辆；

大型机械清洗车不少于 2 辆；

10 吨以上冲刷车配置不少于 3 辆；

机械捡拾车配置不少于 2 辆；

（5）作业时间及其他相关要求

道路清扫保洁时间应符合国家和本市环境卫生有关标准、规范和管理要求，具体时间安排由中标人确定，但不能低于招标文件中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作业时间要求，并每月【10】日前报备甲方，车辆到达作业路段时间不超过计划 10 分钟。甲方有权对作业时间进行调整，乙方应无条件执行。严格执行市城市管理委、市交通委、市公安局联合印发的《关于规范道路清扫保洁作业时间减少交通影响的通知》要求。

所有道路清扫保洁机械设备作业，作业规范及作业效果等应符合《城市道路清扫保洁质量与作业要求》（DB11/T 353）的要求。作业频次应根据路面尘土量、天气情况和空气质量确定，一般每日昼夜不少于 3 次。

道路冲刷机械的高压喷水设备应符合有关标准要求。机械冲刷作业频次根据路面垃圾量确定，未结冰期一般每日不少于 1 次。

道路清洗机械的高压喷水设备应符合有关标准要求。机械清洗作业频次根据路面垃圾量确定，一般每日不少于 1 次。结冰期不能清洗时应采用其他方式进行作业。冬季（11 月 1 日—3 月 31 日）气温在 3℃ 以上时，每日 10:00-15:00，采取添加环保型防冻材料，对责任区段开展午间机械清洗作业。

在作业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将 1 次机械清扫保洁更换为 1 次机械清洗作业。

道路机械捡拾作业应符合有关标准要求。作业频次根据路面垃圾量确定，一般每日不少于 2 次。

道路清扫保洁产生的垃圾按有关规定进行收集运输，对可回收物依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不应裸露堆放，不得扫入雨水算子。扫街灰土自行消纳处理。

作业人员应穿着统一制式的反光安全服，文明作业。人工作业时及时撮堆、收集，不丢段、不甩段。

责任区范围内的非法张贴宣传品广告要及时清除，责任区的树木上及绿地内的废弃物污染应及时清理。

雨后应及时开展道路清扫保洁，及时清理雨水口上废弃物，及时清除路面、路牙、路口的污物及淤泥，积水路段及时开展推水作业。大风天气期间应及时开展清扫保洁作业，及时清除树挂及白色污染。

降雪期间，组织开展责任区内扫雪铲冰工作，全力保障道路通行安全，落实“少用

不用融雪剂”要求，作业标准按照甲方相关要求执行。

按照规定的时限和要求，完成甲方交办的其他临时紧急任务，应急响应时间不得超过 1 小时。

（6）合同履行期间按照甲方的要求适时开展自动驾驶车辆清扫作业，开展自动驾驶清扫作业的范围、标准按照甲方的通知进行。

（7）车辆管理要求

①乙方投入本项目的车辆设备均为自有车辆，2026 年 10 月 28 日前，乙方服务于本项目的车辆必须全部到位并可正常上路行驶，如车辆未按时到位，每延迟一周，按每辆车 5 万元的标准支付违约金，直至车辆全部就位。但针对单部车辆的累计违约金总额，最高不超过 30 万元，并在合同首付款中扣除。

②2026 年 11 月 1 日前，乙方配备的新能源车辆比例（指清扫保洁车、10 吨以上冲刷车、大型机械清洗车、机械捡拾车中新能源车辆占比）须达到 80%（含）以上，如违反规定，根据不足车辆数量，将按照不足车辆数量，按每辆车 30 万元在 2027 年度第一次作业费付款前扣除，并在一年内补足新能源车数量，2027 年 10 月 31 日前未补齐的，将按每辆车 60 万元在 2028 年度第一次作业费付款前扣除。

③乙方应具备作业智能视频监控系统，并无条件向甲方开放；所有作业车辆需安装车载定位设备，并与采购人监控平台有效连接。服务期内车辆进行调整时应提前 10 个工作日书面告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调整。

④为便于本项目作业，乙方应具有在清扫保洁服务责任区合法上路的作业车辆，以及车辆设备停放场所，停车场具有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如为租赁停车场所，则有效租赁期不少于 1 年。

第四条 作业期限

此次道路清扫保洁服务作业期限为 3 年，从 2026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9 年 10 月 31 日止。

第五条 乙方的服务作业质量标准

乙方应严格按照《北京市市容环境卫生条例》（附件 2）、《城市道路清扫保洁质量与作业要求》（DB11/T 353）（附件 3）等国家、市、区相关技术标准和 requirement 实施清扫保洁作业。

第六条 考核与验收

1. 甲方在合同服务期内对乙方实施考核和管理。
2. 甲方依据《市属城市道路清扫保洁作业考核评分细则》（附件 4）每月对乙方作业情况进行检查考核，满分 100 分，每月根据考评结果，形成每月考核得分。
3. 服务期内，乙方年度作业考核得分（12 个月考核得分之和的算术平均数）在 85 分以下或连续 3 个月作业考核得分均在 85 分以下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 服务费金额及支付条件

1. 总服务费金额： 23532000.00 （人民币），含税等甲方为履行本合同应支付的全部费用。

其中，各项工艺单价如下：

序号	工艺名称	单价
1	机械清扫保洁（一扫两保，含张贴小广告清除）	7.7 元/平米·年
2	机械清洗	3.2 元/平米·年

2. 服务费支付条件

项目服务费分为环卫工人工资和项目作业经费，按照以下约定付款。

环卫工人工资共计 7334712 元：在本合同签署后，乙方需建立“环卫工人工资专用账户”，由甲方、乙方、银行方签订三方协议。环卫工人工资支付时间及具体金额约定如下：

- 2027 年 2 月 28 日前支付金额 3056130 元（15 个月）；
2028 年 2 月 28 日前支付金额 2444904 元（12 个月）；
2029 年 2 月 28 日前支付金额 1833678 元（9 个月）。

（2）项目作业经费共计 16197288 元：付款方式为每三个月一个付费周期，从服务期限开始起第 4 个月（含第 4 个月）开始，每三个月为一个付费周期，在每个付费周期末，支付作业经费人民币 1349774 元，最后一次费用在合同期满的 2 个月内支付尾款。

- （3）项目经费支付时，如遇市财政国库结账等特殊时期，支付具体时间将根据北

京市财政局有关规定执行。

(4)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等额、合法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视为违约。如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本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清除影响等）。

(5)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乙方单位全称： 北京市海淀区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开户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

银行账号： 35030180806619868

环卫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乙方要在本合同签署完成 15 天内，开通环卫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专用账户信息在甲方、乙方及托管银行三方协议中明确，托管银行由乙方选定。

乙方上述信息变更的，应及时（至少在甲方付款前 10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按照上述银行账户付款的，视为甲方已履行付款义务，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在合同期限内该账号注销或其他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无法进行支付的，不视为甲方违约，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3. 年度作业服务期满时，甲方依据检查考核结果，计算当年度内乙方违约金和相应扣款总金额，并在当年度最后一笔付款中扣除相应金额后向乙方支付。

按月考核评分，考核结果与服务费挂钩。每月依据考核得分进行扣款：100 分至 95 分（含）之间扣除金额为月度服务费金额×（检查考核扣分数×0.2%）；95 分至 85 分（含）之间的考核扣除金额为月服务费金额×（检查考核扣分数×0.5%）；85 分以下的考核扣除金额为月服务费金额×（检查考核扣分数×1%）；上述扣款按年度累计，并在 2028 年 2 月、2029 年 2 月及 2029 年 11 月付款项中清算。

4. 雾霾天气、冬季洗地及其他应急或临时任务增加作业费用，依据实际工作发生量，其中：与招标工艺一致部分，按照投标单价进行结算，其他部分按照甲方确认价格，另行结算。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

(1) 甲方享有对乙方的清除服务作业量和作业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的权利。

(2)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和作业工艺要求服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期内进行整改，未按整改要求达到服务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和作业工艺作业，甲方有权根据考核结果扣除相应的服务费用。

(4)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范围进行调整。

2. 甲方的义务：

(1) 甲方负有向乙方解释服务质量标准和作业工艺的义务。

(2) 甲方负有向乙方通告检查及考核结果的义务。

(3) 甲方负有按期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的义务。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的权利

(1) 乙方享有组织道路清扫保洁服务的权利，并自行承担服务风险。

(2) 乙方享有根据作业量、作业质量获得相应服务费的权利。

(3) 乙方享有对服务作业质量标准、检查结果要求甲方进行解释说明的权利。

(4) 乙方享有根据作业情况调整作业计划，临时变更作业安排的权利，但须向甲方报告，并经甲方书面同意，以便甲方进行监督考核。

2. 乙方的义务：

(1) 乙方有在合同规定的服务范围内按质量标准和作业工艺进行清除作业的义务。

(2) 乙方有完成突发应急污染事件及重大活动临时性保障清除作业的义务，并在一小时内做出实质响应。

(3) 乙方有在服务期限内向甲方提交工作计划，并经甲方书面确认后实施的义务。

(4) 乙方有保存相关资料，接受甲方或甲方指定部门的检查并提供相关报告的义务。

(5) 乙方有义务接受北京市市、区两级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及整改要求。

(6) 乙方对北京市市、区两级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的整改要求，有义务在 120 分钟内迅速采取相关措施，完成清扫作业，从而达到服务质量标准。

(7) 乙方如有重大工作方案调整需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实施。

(8)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义务。

(9) 乙方确认其提供服务的人员系乙方合法雇佣的员工，且乙方已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提供服务的人员签署了劳动合同，乙方保证上述人员为甲方服务期间在乙方与该人员劳动合同有效期内，其工资支付及社会保险缴纳等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乙方未按相关法律法规为上述人员提供相应薪资、福利待遇、缴纳社会保险的，由此产生的所有纠纷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确保不得影响甲方的工作。否则，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需进行赔偿。

(10) 乙方人员在为甲方服务期间发生工伤事故时由乙方负责处理。乙方人员在服务期限、服务区域、服务岗位及人员外出和休假期间，因突发疾病、不遵守安全规程、交通事故等发生的各种意外人身伤亡事故，以及造成的连带经济赔偿，均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因乙方人员玩忽职守、监守自盗等原因造成甲方（含第三方）人身伤害或财产经济损失的，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规定的）责任，并向甲方（含第三方）赔偿（法律规定的）全部经济财产损失。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如果乙方不能按投标文件承诺和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标准，人员、车辆、设备配备、作业工艺进行作业的，应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将根据考核结果及结算办法从乙方的总服务费金额中扣除（甲方根据考核结果及结算办法扣除的费用不足以在总服务费中扣除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2. 乙方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 and 作业工艺要求提供服务的，需按甲方要求进行调整。整改后仍未达到相关服务质量和作业工艺要求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3】%的违约金。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将其未履行义务部分的相应服务费退还甲方，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3】%的违约金。

4.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履行合同义务，包括阶段服务，甲方有权不予支付延误期间的费用，同时乙方影响甲方另行支付违约金。每延误一周的违约金按总服务费金额的百分之一点五（1.5%）计收，不足一周的按一周计算，直至服务交付或提供服务为止。延误【30】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5.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乙方拒不改正或改正后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

支付本合同总金额【3】%的违约金。

6. 本合同所约定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经济利益的减损、甲方为证实乙方之违约行为所支出的各项调查取证、公证费用，甲方为寻求救济而支付的诉讼费用、保全费、律师代理费、咨询费以及法院执行费用等）的，乙方还应予以补足。

7. 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而需要向甲方支付的任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损失赔偿费用、上述违约金等），甲方均有权从总服务费金额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支付。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1. 本合同生效后即具有法律约束力，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 合同解除后，乙方须于 5 日内退还给甲方其未履行义务部分的相应服务费。

3. 如果乙方出现重大经营风险，此种风险足以影响到本合同的履行或是造成乙方不能按照甲方提出的服务质量标准执行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

4. 提前解除合同

乙方因企业自身出现重大风险而无法继续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提前 10 个工作日以书面告知甲方，并在甲方确定新的服务提供人之前，应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同时，乙方应返还甲方已付但其未提供服务的相应款项，支付甲方总服务费金额 3%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应予以补足。

乙方因自身触发合同终止条款而无法继续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甲方确定新的服务提供人之前，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5. 合同终止

服务期内，乙方存在以下情形，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3】%的违约金：

（1）服务期内由于自身原因造成较大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的。

（2）服务期内擅自减少核定车辆、设备及人员数量达 20%以上。

（3）服务期内年度作业考核得分（12 个月考核得分之和的算术平均数）在 85 分以下或连续 3 个月作业考核得分 85 分以下。

6. 合同延续

在合同服务期限结束后因发生不可抗力，造成甲方下一服务期中标人未能及时确定的，甲方有权与乙方签订补充协议延长本合同服务期限。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 在履行合同中因发生不可抗力，造成合同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不可抗力包括：

- (1) 自然灾害（地震、洪水、水灾、台风、雷击等）；
- (2) 由于适用法律的变更或任何适用的后继法规的颁布导致本合同的履行不再合法；
- (3) 政策性调整；
- (4) 其他合同双方一致认可的属于不可抗力事件。

2. 有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发生方应立刻将所发生的不可抗力的事故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 7 日内将有权机关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另一方认可。该地址同样适用于人民法院第一审程序、第二审程序、执行程序等诉讼程序以及仲裁程序。

3. 发生不可抗力的，双方应积极采取措施避免损失的进一步扩大，否则须就损失扩大的部分承担赔偿责任。一方延迟履行期间发生不可抗力的，不免除责任。

第十三条 争端解决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纠纷，双方应首先本着相互谅解、信任、平等互利的原则充分协商，解决争端。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在协商和诉讼过程中，乙方应保证服务工作的正常进行。

第十四条 其他事宜

- 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所有问题均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 2. 甲方不承担乙方服务或其他过程中发生的工伤事故或其他伤害事件的责任。
- 3. 本项目不得分包、转包。
- 4.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 5.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6.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第十五条 保密

双方对本合同的内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及保密信息负有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相关信息披露给任何第三方，任何一方违反本条保密约定，均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本条规定持续有效，不因本合同终止而失效。

第十六条 通知

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到本合同确认的对方明确地址，送达时间以下列规定为准：

- 1) 专人递送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 2) 邮递以邮政部门可以证明的收到日视为送达之日；
- 3) 电子邮件、传真以顺利发出当天后的第一个工作日视为送达之日。

2. 一方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送的通知，应在发送后，随即将原件以挂号邮寄或专人递送给对方。

3. 任何一方地址、负责人、联系方式、银行账号等的变更均应自变更之日起_3_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变更方应当承担不利后果，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七条 合同附件

- 附件 1. 附表 1 道路清扫保洁服务范围及内容
- 附件 2. 《北京市市容环境卫生条例》
- 附件 3. 《城市道路清扫保洁质量与作业要求》（DB11/T 353）
- 附件 4. 《市属城市道路清扫保洁作业考核评分细则》
- 附件 5. 《作业车辆设备投入情况明细表》
- 附件 6. 《作业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 4 份，以中文书写，甲方 2 份，乙方 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 317 号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传真：

日期：2026 年 10 月 15 日

乙方：北京市海淀区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八宝庄 133 号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传真：

日期：2026 年 10 月 15 日

附件 1：道路清扫保洁服务范围及内容

道路名称	道路清扫保洁服务范围及内容
莲花池西路主路	西起西六环路（漫水桥西 100m 处），东至西三环莲花桥主路桥头东端桥区匝道分道口。服务范围包括：主路路面、立交桥桥区匝道（含三环和四环匝道，不含五环匝道）、进出主路的出入口、双向公交站台及附属坡道和台阶、中心隔离带（或平台）清扫保洁服务，并做好路面及平台杂草清理、地面喷涂小广告清理或覆盖等工作。协助绿化部门开展责任区内绿地散落垃圾的捡拾清理。

附件 2. 《北京市市容环境卫生条例》

略：内容详见《北京市市容环境卫生条例》，如有更新，按最新版本执行。

附件 3. 《城市道路清扫保洁质量与作业要求》（DB11/T 353）

略：内容详见《城市道路清扫保洁质量与作业要求》（DB11/T353），如有更新，按最新版本执行。

附件 4. 《市属城市道路清扫保洁作业考核评分细则》

序号	项目类型	一级标题	二级标题	扣分分值
1	制度建设	组织机构	/	组织机构完备。发现不符合扣 1 分。
2		作业范围明晰	/	制定责任区作业示意图，路段清晰、作业范围明确。发现不符合扣 1 分。
3		作业方案	/	作业方案符合规范要求，作业安排合理。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 1 分。
4		应急工作方案	/	建立应急工作机制，遇极端天气、道路大规模遗洒等突发事件，要启动应急预案，明确处置流程，及时、快速完成处置，并第一时间做好事件的信息上报。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 1 分。
5		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制度	/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制度，具备各项应急预案，明确安全管理责任人，定期开展安全教育培训，落实市级安全应急工作要求。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 1 分。 要定期组织开展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有针对性地开展有限空间作业、扫雪铲冰作业等应急演练。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 1 分。 发生主要责任的交通事故，每发生一起扣 2 分。
6		信息报送制度	/	按时报送重点任务等各类工作报表、数据、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与实际情况相符。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 1 分。
7		车辆管理制度	/	专业作业单位制定环卫车辆年度工作计划，环卫车辆购置、更新、报废、淘汰、维修、保养等工作安排，确保计划合理、内容具体。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 1 分。
8		人员管理制度	强化人员保障	建立健全环卫作业人员劳动保障制度，配发劳动保护用品，采取具体措施关心关爱一线作业人员，保障按时足额发放人员工资。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 1 分。
9			加强队伍建设	制定人员培训计划，定期组织开展

序号	项目类型	一级标题	二级标题	扣分分值
				人员业务学习与技能培训等，提升环卫从业人员的业务能力。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1分。
10		自查制度	/	健全完善自查机制，组建检查队伍、建立检查标准、完善检查考评制度。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2分。
11	作业效果	车辆管理	车容车貌	机动作业车辆和人工保洁车车况完好，车容整洁，运行正常。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1分。
12			人员规范	作业人员配置充足、按时上岗、统一着装、文明礼貌、履职到位。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0.5分。
13			车辆变更	车辆变更调整前未向采购人提前报备或采购人未同意的，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0.1分。
14			智能监控	安装作业智能监控系统并平稳运行，车辆需安装车载定位设备，与车辆监控平台有效连接，随时接受被检查。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0.5分。
15			车辆运行状态	检查压力表是否达到8mpa；滤芯和滤杯是否洁净、水管是否存在漏水的情况、喷水压力是否正常、喷嘴角度是否正确、延展喷杆内收角度是否正常、管路是否存在堵塞漏气现象、吸盘与地面间隙距离5mm-10mm之间、左右扫刷与地面接触情况、扫刷与地面夹角7-15度、液压油箱油位是否在中线以上、洗扫车尘土扫净率是否高于85%。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0.1分。
16		路面可视污物存留	可视污物数量	砖头、石块等杂物每100 m ² 应≤1个（处）。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0.1分。
17				烟头、纸屑、瓜果皮核、痰迹等每100m ² 应≤2个（处）。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0.1分。
18		道路尘土残存量	尘土残存量	每月城市道路尘土残存量平均值高于8g/m ² ，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0.5分。

序号	项目类型	一级标题	二级标题	扣分分值
19				每月尘土残存量检测次数中,是否出现超过一次 8g/m ² 的道路。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 0.5 分。
20			清扫保洁作业	未按照作业计划及时间开展正常作业或擅自调整作业时间。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 0.1 分。
21		12345 热线投诉	/	由于不规范作业、作业效果差受到 12345 热线投诉。每发现一次不符合扣 0.1 分。
22		负面批示	/	因作业效果受到市级媒体批评曝光的, 每发生一次扣 5 分。 因作业效果受到中央媒体批评曝光的, 每发生一次扣 10 分。
23		督查督办	/	因作业效果收到甲方督查通知单的, 每发生一次扣 0.5 分。 因作业效果受到甲方约谈的, 每发生一次扣 1 分。
24		果皮箱管理	废物箱(果皮箱)完好整洁	外观完好整洁、呈本色, 无满冒、无破损、无锈蚀; 标识完好。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 0.2 分。
25		扫雪铲冰作业效果	/	未及时开展扫雪作业工作的, 每发现一处/次扣 1 分。 降雪期间发现路面存在积雪或雪泥, 或者未达到路面见本色的, 每发现一处/次扣 1 分。 降雪期间未按《北京市扫雪铲冰作业指南》(试行)开展除雪, 每发现一处/次扣 0.5 分。 扫雪作业工作期间融雪剂撒布不均匀的, 每发现一处/次扣 0.5 分。
26		城市道路专业作业规范	严格落实作业安排、作业时间和作业顺序	按照道路作业规范开展清扫、冲刷、压尘、洗地作业, 顺序作业不空段、甩段, 交接处要压茬作业, 无漏扫、漏保、漏冲、漏洗等现象。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 1 分。
				按照《关于规范道路清扫保洁作业时间减少交通影响的通知》要求开展作业。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 0.5 分。
27			道路人工清扫保洁作业符合工艺要求和相	人工清扫作业时间为每年春夏秋冬四季每日 6:30, 冬季每日 7:30 前完成作业, 作业频次为每日不少于 1

序号	项目类型	一级标题	二级标题	扣分分值
			关规定	次；人工保洁作业时间为每年春夏秋季每日 6:30—21:00，冬季每日 7:30—21:00，作业频次为 15 分钟巡回保洁 1 次，作业时采取压尘措施，清扫垃圾及时清运，倾倒至指定地点，禁止扫入雨水算或绿地内，日常人工保洁按规定禁止使用大扫帚。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 0.2 分。
28			道路机械清扫与保洁作业符合工艺要求和相关规定	机械清扫作业应每日 6:00 前完成作业，作业频次为每日不少于 1 次；机械保洁作业应每日 6:00—21:00 内进行，作业频次为每日不少于 2 次；机械清扫车速应小于等于 8km/h，机械保洁车速应小于等于 15km/h，扫刷应与地面呈接触状态，并应有喷雾压尘，刷盘倾斜角度等应符合车辆正常作业时的性能要求。作业时使用规定用水，在指定上水点加水，喷头使用符合工艺要求。可用一次机械清洗代替一次机械保洁，但不得减少正常清洗次数。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 0.2 分。
29			道路机械清洗作业符合工艺要求和相关规定	作业时间为每日早晚高峰以外的时间，作业频次为每日不少于 1 次；车速应小于等于 8km/h，车辆性能符合正常作业时的要求。作业时使用规定用水，在指定上水点加水，喷头使用符合工艺要求。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 0.2 分。
30			道路机械冲刷作业符合工艺要求和相关规定	作业时间为每年春、夏、秋季每日 5:00 前完成作业，作业频次为每日不少于 1 次，步道每周不少于 2 次；车速应小于等于 20km/h，水压应大于等于 300kPa，双喷嘴出水散布宽度应小于等于 6m，冲刷后废弃物距路牙应小于等于 50cm，水流冲到路牙后返水距路牙应小于等于 20cm。作业时使用规定用水，在指定上水点加水，喷头使用符合工艺要求。每发现一处/

序号	项目类型	一级标题	二级标题	扣分分值
				次不符合扣 0.2 分。
31		城市道路环境卫生	道路作业质量达到规定要求	道路整体感观干净、整洁。路面、路牙、边线、中心平台、进出口、便道、巷口、隔离墩（栅）等处无废弃物、大件垃圾及渣土；无烟头、无纸屑、无瓜果皮核、无痰迹（每百平方米内不超过 2 处）、无砖头石块等杂物（每百平方米内不超过 1 处）；树坑、边沟无污物。机扫、冲刷、洗地、压尘作业后，达到各级道路作业质量标准要求，路面呈本色，无浮土、泥沙和污物，标志线清晰。路面无积留污水，无大面积污渍，冬季无结冰。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 1 分。
32			雨水口无污物、污垢，冬季无结冰	做到及时清扫和清除，雨水口不应有污物、污垢等杂物，冬季无结冰。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 0.1 分。
33		城市道路作业影响	作业时不产生扬尘	冬季机扫作业时应合理用水，根据温度条件和相关要求进行喷雾降尘作业。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 0.2 分。
34			按要求及时清理道路遗撒	出现道路遗撒应及时清理，路面呈本色。无垃圾和渗沥液遗洒，无异味。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 0.2 分。
35			及时清理铲除道路杂草	作业范围内有杂草，应及时清理铲除。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 0.2 分。
36		安全警示要求	落实安全警示工作要求	作业时应按规定使用安全警示标志标识，人员路面作业时，按要求穿着有警示标识的服装等。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 0.1 分。
37		问题整改	问题未有效整改	积极组织问题整改，在公示后 48 小时内反馈问题整改情况；整改不符合要求，每发现一处/次扣 1 分。
38		清除非法宣传广告专业作业环境卫生	非法张贴广告作业质量达到相关要求	非法宣传品每千米不超过 1 处。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 0.2 分。

序号	项目类型	一级标题	二级标题	扣分分值
39		清除非法宣传广告专业作业环境影响	桥面、台阶、地面无积水，冬季无结冰	清除作业完成后,应及时清理，保持桥面、台阶、地面无积水，冬季无结冰。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4分。
40		重大活动保障	/	在有重大政治活动或紧急任务的情况下，没有按要求及时完成指令性工作任务，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1分。
41		擅自停扫	/	未经甲方批准擅自停扫，每发现一处/次不符合扣10分。

附件 5. 《作业车辆设备投入情况明细表》

序号	车辆类型	台数	是否新能源车辆	车牌号
1	清扫保洁车	1	是	京 A46370D
2	清扫保洁车	1	是	京 A01863D
3	清扫保洁车	1	是	京 A03211D
4	清扫保洁车	1	是	京 A41387D
5	清扫保洁车	1	否	京 AXM732
6	清扫保洁车	1	否	京 AVL696
7	10 吨以上冲刷车	1	是	京 A34497D
8	10 吨以上冲刷车	1	是	京 A47848D
9	10 吨以上冲刷车	1	是	京 A24742D
10	10 吨以上冲刷车	1	否	京 AYS927
11	10 吨以上冲刷车	1	否	京 AVA699
12	大型机械清洗车	1	是	京 A29816D
13	大型机械清洗车	1	是	京 A01889D
14	大型机械清洗车	1	是	京 A12959D
15	大型机械清洗车	1	是	京 A25261D
16	大型机械清洗车	1	是	京 A13940D
17	大型机械清洗车	1	否	京 AXP192
18	机械捡拾车	1	否	京 ERB776
19	机械捡拾车	1	否	京 CCW987
20	小广告冲刷车	1	是	京 A12103D
21	多功能除雪车	1	否	京 AXA715
22	多功能除雪车	1	否	京 AXQ360
23	多功能除雪车	1	否	京 AXA031
24	多功能除雪车	1	否	京 A38350D
25	多功能除雪车	1	否	京 AYP977
26	滚刷	9	否	-
27	雪铲	2	否	-

附件 6. 《作业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

作业工作计划

莲花池西路主路作业流程目录

序号	作业工艺	作业时间	作业路段数量	备注
1	机械清扫	0:00-6:30	3	3 台作业车辆内外牙分别作业 1 遍次
2	机械保洁	9:00-16:30	3	3 台作业车辆内外牙分别作业 2 遍次
3	机械清洗	9:00-16:30	3	3 台作业车辆内外牙分别作业 1 遍次
4	机械冲刷	23:00-5:00	3	3 台作业车辆内外牙分别作业 1 遍次
5	日间机械捡拾	9:00-16:30	2	2 台作业车辆内外牙分别作业 1 遍次
6	夜间机械捡拾	23:00-5:00	1	1 台作业车辆内外牙分别作业 1 遍次
7	机械撒布	00:00-24:00	3	3 台作业车辆主路、桥区分别作业 1 遍次

一、机械清扫作业流程

序号	道路名称	起点	止点	作业等级
1 段				
1	莲石东路	莲花桥东龙门架下	南沙窝桥下	1
2	莲花池西路	南沙窝桥下	衙门口桥上	1
3	莲石西路	衙门口桥上	南沙窝桥下	1
4	回民公墓匝道	回民公墓匝道莲石路入口	回民公墓匝道莲石路出口	1
2 段				
1	莲花池西路	南沙窝桥下	衙门口桥上	1
2	莲石东路	莲花桥东龙门架下	南沙窝桥下	1
3	莲石西路	衙门口桥上	南沙窝桥下	1
4	回民公墓匝道	回民公墓匝道莲石路入口	回民公墓匝道莲石路出口	1
3 段				
1	莲花桥桥区	西三环莲花桥入口	西三环莲花桥出口	1
2	南沙窝桥区	西四环南沙窝桥入口	西四环南沙窝桥出口	1
3	莲石路其它出入口匝道	莲石路匝道出口	莲石路匝道入口	1

作业顺序:

夜间机械清扫 1 段: 0:00 到连芳东桥东作业外牙到漫水桥回民公墓调头. 调头后继续漫水桥作业外牙到莲花桥龙门架下出辅路调头, 继续作业东向西作业至连芳东桥东下刷子处结束 7:00 回厂. 休息时间为 2:00—2:30 找安全的地方做好警示标志码放。

夜间机械清扫 2 段: 0:00 到金家村桥西里牙开始作业出京方向至漫水桥回民公墓路口调头开始作业进京方向至莲花桥东龙门架下, 白云桥调头至莲花桥东龙门架下继续里牙作业至金家村桥西放刷子处结束作业 7: 00 作业完成收车回场。休息时间为 2:00—2:30 找安

全的地方做好警示标识码放。

夜间机械清扫3段（桥区）：0:00 到四环南沙窝桥北向东作业外侧路牙匝道，向东行驶至莲花桥向南三环方向作业辅路匝道，六里桥掉头南向西连续盘桥作业外牙，南向西，东向南，北向东，西向北后，开始作业里牙南向西，东向南，北向东，西向北后新兴桥掉头里外牙，9条匝道各作业一遍次。三环主路向南沙窝桥方向作业里牙，南沙窝桥东向南作业里牙，岳家楼桥掉头，南向西作业外牙，回民公墓调头，作业京良路匝道外牙，莲芳桥调头作业水屯出口匝道外牙，调头至莲石路入口作业里牙，莲玉桥继续调头，作业水屯出口匝道里牙后掉头，至莲石路入口前掉头后作业外牙，莲玉桥调头至回民公墓调头靠右行驶作业京良路里牙，南沙窝桥8条匝道里外牙各作业一遍，最后南沙窝桥东向北里牙，7:00 作业完成收车回场。休息时间为2:00—2:30 找安全的地方做好警示标识码放。

二、机械保洁作业流程

序号	道路名称	起点	止点	作业等级
1 段				
1	莲石东路	莲花桥东龙门架下	南沙窝桥下	1
2	莲花池西路	南沙窝桥下	衙门口桥上	1
3	莲石西路	衙门口桥上	南沙窝桥下	1
4	回民公墓匝道	回民公墓匝道莲石路入口	回民公墓匝道莲石路出口	1
2 段				
1	莲花池西路	南沙窝桥下	衙门口桥上	1
2	莲石东路	莲花桥东龙门架下	南沙窝桥下	1
3	莲石西路	衙门口桥上	南沙窝桥下	1

序号	道路名称	起点	止点	作业等级
4	回民公墓匝道	回民公墓匝道莲石路入口	回民公墓匝道莲石路出口	1
3 段				
1	莲花桥区	西三环莲花桥入口	西三环莲花桥出口	1
2	南沙窝桥区	西四环南沙窝桥入口	西四环南沙窝桥出口	1
3	莲石路其它出入口匝道	莲石路匝道出口	莲石路匝道入口	1

作业顺序:

机械保洁 1 段:8:30 查完车加完水后出场,9:00 到连芳东桥东作业外牙到漫水桥回民公墓调头.调头后继续漫水桥外牙西向东 11:30 回厂吃饭休息。12:30 出场, 13:00 到收车点位开始向西向东作业外牙到莲花桥龙门架下出辅路调头, 继续作业东向西作业至连芳东桥东下刷子处结束 16:00 回厂。

机械保洁 2 段:8:30 查完车加完水后出场,9:00 到金家村桥西里牙开始作业出京方向至漫水桥回民公墓路口 11:30 回厂吃饭休息, 12:30 出场, 13:00 从回民公墓路口开始作业进京方向至莲花桥东龙门架下, 白云桥调头至莲花桥东龙门架下继续里牙作业至金家村桥西放刷子处结束作业 16: 00 回厂。

机械保洁 3 段（桥区）: 9:00 到四环南沙窝桥北向东作业外侧路牙匝道, 向东行驶至莲花桥向南三环方向作业辅路匝道, 六里桥掉头南向西连续盘桥作业外牙, 南向西, 东向南, 北向东, 西向北后, 开始作业里牙南向西, 东向南, 北向东, 西向北后新兴桥掉头里外牙, 9 条匝道各作业一遍次。三环主路向南沙窝桥方向作业里牙, 南沙窝桥东向南作业里牙, 岳家楼桥掉头, 南向西作业外牙, 回民公墓调头, 作业京良路匝道外牙, 莲芳桥调头作业水屯出口匝道外牙, 调头至莲石路入口作业里牙, 莲玉桥继续调头, 作业水屯出口匝道里牙后掉头, 至莲石路入口前掉头后作业外牙, 莲玉桥调头至回民公墓调头靠右行驶作业京良路里牙, 南沙窝桥 8 条匝道里

外牙各作业一遍，最后南沙窝桥东向北里牙，作业完成收车回场。11:30 回厂吃饭休息 12:30 出场。

三、机械清洗作业流程

序号	道路名称	起点	止点	作业等级
1 段				
1	莲石路	西三环莲花桥	衙门口桥加油站	1
2 段				
1	莲石路	衙门口桥加油站	西五环衙门口桥	1
3 段				
1	莲石路	西五环衙门口桥	西三环莲花桥	1

作业顺序：

机械清洗 1 段：09:00 西客站调头进入莲石东路口开始作业外牙至作业至衙门口桥加油站收刷子 10:45，回厂卸水加水。12:30 出场，13:00 到西客站调头清洗莲花桥桥区匝道里外牙莲石东路开始作业里牙至衙门口桥加油站，后回厂卸水，冲车后加水 16:00 完成作业。

机械清洗 2 段：9:00 到衙门口桥加油站开始作业外牙至回民公墓红绿灯掉头继续作业，进京方向外牙至衙门口桥，回厂卸水加水。12:30 出厂，13:00 到衙门口桥加油站开始作业里牙，回民公墓掉头继续作业里牙，到西五环衙门口桥后作业莲石路入口匝道，水屯出口匝道，京原路入口匝道，后回厂卸水，冲车后加水 16:00 完成作业。

机械清洗 3 段：9:00 到西五环衙门口桥开始作业进京外牙，到南沙窝桥开始作业桥区匝道外牙，后向西向外牙至莲花桥。12:30

出场。13:00 到西五环衙门口桥开始作业进京里牙，到南沙窝桥开始作业桥区匝道里牙后继续作业至莲花桥，作业莲花桥. 后回厂卸水，冲车后加水 16:00 完成作业。

四、机械冲刷作业流程

序号	道路名称	起点	止点	作业等级
1 段				
1	莲石路	莲花桥	莲花桥	1
2 段				
1	莲石路	莲花桥	莲花桥	1
3 段				
1	莲石路	莲花桥	莲花桥	1

作业顺序:

机械冲刷 1 段: 夜班 22:30 出场加水第一车 23:05 到莲花桥开始双喷作业外牙由东向西 23:40 到七星街出口 0:00 到青塔加水第二车 0:40 到七星街出口开始作业至回民公墓 2:00 去青塔加水第三车 2:40 到回民公墓开始双喷作业外牙 3:35 到五环去青塔加水第四车 3:50 到五环 4:40 到莲花桥作业完成。金家村加水备水回场。

机械冲刷 2 段: 夜班 22:30 出场加水第一车 23:00 到莲花桥由东向西双喷作业第二车道 23:35 到七星街出口去金家村加水第二车道 0:50 到七星街出口至回民公墓 1:25 去金家村加水第三车 2:20 到回民公墓由西向东作业至莲芳东桥 2:55 去金家村加水第四车 3:50 莲芳东桥至莲花桥 4:25 作业完成去金家村加水备水回场。

机械冲刷 3 段：夜班 22:30 出场取水加水 23:00 到莲花桥开始双喷作业第一车道出京方向 11:40 到七星街出口没水去青塔加水 0:35 到七星街出口作业至回民公墓 1:50 到青塔加水 2:30 到回民公墓作业进京第一车道至五环 3:20 到青塔加水 3:45 到五环作业至莲花桥 4:30 作业完成。4:40 到青塔加水回场。

五、机械捡拾作业流程

序号	道路名称	起点	止点	作业等级
1 段				
1	莲石路	青塔桥莲石东路入口	莲玉桥玉泉路出口	1
2 段				
1	莲石路	青塔桥莲石东路入口	莲玉桥玉泉路出口	1
3 段				
1	莲石路	衙门口桥进京入口	衙门口桥出京出口	1

作业顺序

机械捡拾 1 段：7：00 安全车到达回民公墓路口开始西向东行驶到达青塔桥莲石东路入口开始东向西作业主路外牙，作业到京昆线河堤路停止作业，在回民公墓红绿灯调头行驶到京昆线漫水桥入口处开始西向东作业主路外牙，作业到南沙窝桥作业桥区匝道，至莲花桥东侧匝道调头在莲花桥上继续东向西作业主路里牙到回民公墓路口，作业完成后重复作业主路外牙一遍。10:00 以后进入四环作业。

机械捡拾 2 段：7:00 捡拾车到莲花桥开始作业桥区匝道后，东向西行驶作业主路里牙到达回民公墓调头后，开始作业西向东主路

里牙，在回民公墓红录灯调头行驶到京昆线漫水桥入口处开始向西向东作业主路里牙，作业到莲花桥东侧匝道调头在莲花桥上作业完成后，再重复作业主路内牙一遍。10:00 以后进入四环作业。

夜间机械捡拾（3 段）：捡拾车 23.00 到达莲石路衙门口桥进京匝道入口开始向西向东行驶沿线巡查至莲花桥，调头后出京方向巡查经南沙窝桥，衙门口桥至回民公墓继续掉头巡查进京方向，经衙门口桥，南沙窝桥至莲花桥，巡查莲花桥区后出京巡查南沙窝桥区后到废弃加油站 2.00-2.30 休息。2.30 开始出京巡查衙门口桥至回民公墓掉头巡查进京方向，经衙门口桥，南沙窝桥至莲花桥掉头经南沙窝桥衙门口桥 6.00 收车，由于夏季遗撒比较多灵活掌握时间，但必须保证按要求完成作业。

二、莲花池西路主路清扫保洁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本项目服务路段西起西六环路（漫水桥西 100m 处），东至西三环莲花桥主路桥头东端桥区匝道分道口。服务范围包括：主路路面、立交桥桥区匝道（含三环和四环匝道，不含五环匝道）、进出主路的出入口、双向公交站台及附属坡道和台阶、中心隔离带（或平台）清扫保洁服务，并做好路面及平台杂草清理、地面喷涂小广告清理或覆盖等工作。协助绿化部门开展责任区内绿地散落垃圾的捡拾清理。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服务地点：莲花池西路主路。

服务面积：道路面积 40 万平方米。

合同期限：2026 年 1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0 月 31 日。

服务期限：3 年。

招标金额：2377.20 万元。

中标金额：2353.20 万元。

服务依据：

- 1) 招标文件；
- 2) 参照《城市道路清扫保洁质量与作业要求》（DB11/T353）及招标文件附件 3 规定的等级标准；
- 3) 机械清扫车按照作业里程每 36 公里配置 1 辆；机械保洁车按照作业里程每 36 公里配置 1 辆；大型机械清洗车按照作业里程每 28 公里配置 1 辆；10 吨以上冲刷车按照 14.4 万平方米配置 1 辆；机械捡拾车按照作业里程每 32 公里配置 1 辆；并且配有所需车辆总数 15% 的备用车辆；
- 4) 采购需求：包括机械清扫保洁（含张贴小广告清除）、道路清洗、机械捡拾、机械冲刷和冬季扫雪铲冰。道路清洗、清扫保洁、冲刷为机械作业，机械捡拾为环卫车辆配合和辅助人工方式作业。机械无法作业的区域可采用人工清扫保洁作

业。

（二）项目目标与总体原则

1. 项目目标

质量目标：达到 DB11/T353 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清扫保洁等级标准，路面整洁、无暴露垃圾、无积水、无小广告、无杂草杂物。

安全目标：全年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为零，交通事故为零，人员伤亡为零。

环保目标：文明作业、低尘低噪，融雪剂使用符合环保要求，垃圾分类清运。

服务目标：投诉处理率 100%，整改及时率 100%，重大活动及应急保障到位率 100%。

冬季目标：以雪为令，雪停路净，保障主路及匝道通行安全。

2. 总体原则

机械化为主、人工为辅：主路以机械清扫、清洗、冲刷、捡拾为主，机械无法作业区域采用人工保洁。

安全第一、预防为主：主路作业必须落实交通导改、警示防护和专人监护。

精细管理、分区负责：按主路、匝道、出入口、公交站台、中心隔离带等分区定人、定车、定频次。

环保作业、文明服务：控制扬尘、噪声，规范融雪剂使用，减少对交通和环境的影响。

（三）项目重难点及应对措施

重难点	具体问题	应对措施
应急停车带封闭	机械无法进入，人工保洁风险高	设置安全锥桶、警示标志，安排专人监护，错峰作业，保洁员穿反光服，禁止横穿主路
公交站台分散	站台间隔 1—2 公里，人员无法自行到达	配置专项作业车辆接送保洁人员，按站台分组作业，车辆停靠规范，开启双闪和警示灯
主路出入口交织	机械变道影响辅路车辆并入，存在交通隐患	与交管部门报备，避开早晚高峰，作业车辆提前打灯、缓慢变道，必要时安排引导车
桥区匝道复杂	匝道多、掉头折返空驶距离远	优化作业路线，利用桥区合理掉头，GPS 调度，减少空驶，分片包干
冬季扫雪铲冰	主路、匝道、桥区易结冰	提前储备融雪剂，组建应急队伍，机械除雪与人工除雪结合，雪停路

重难点	具体问题	应对措施
		净
小广告清除	地面喷涂小广告反复出现	机械清扫保洁包含小广告清除，发现即清，同色覆盖，建立巡查台账

（四）组织架构与人员配备

1. 组织架构

项目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下设综合管理组、作业管理组、安全管理组、质量管理组。项目经理全面负责项目履约、安全、质量、成本及对外协调。

2. 人员配备

本项目配备项目经理 1 名（兼任），检查人员 2 名（兼任），安全员 1 名（兼任），业务内勤 1 名（兼任）。司机 24 名，保洁人员 14 名。

岗位	人数	主要职责
项目经理	1（兼任）	全面负责项目组织、协调、考核、应急
检查人员	2（兼任）	日常质量巡查、问题整改、考核记录
安全员	1（兼任）	安全培训、交通导改、隐患排查、应急演练
业务内勤	1（兼任）	资料台账、考勤、物资、信息报送
司机	24	机械清扫、保洁、清洗、冲刷、捡拾、除雪
保洁人员	14	公交站台、封闭应急停车带、机械无法作业区、中心隔离带、绿化带捡拾

3. 排班方式

司机按两班或三班倒，保证主路机械作业时间覆盖。

保洁人员按公交站台、应急停车带封闭段、中心隔离带、机械无法作业区分组，由专项作业车辆接送。

高峰时段以机械保洁为主，人工避开车流高峰；平峰时段加强人工巡回保洁。

冬季及恶劣天气启动应急排班，全员待命。

（五）机械配置与设备投入

根据招标文件及 DB11/T353 要求，结合道路里程、作业面积和作业频次，配置机械清扫车、机械保洁车、大型机械清洗车、10 吨以上冲刷车、机械捡拾车，并配置所需车辆总数 15% 的备用车辆。同时配置专项作业车辆用于公交站台保洁人员接送。

设备名称	配置依据	主要用途	备注
机械清扫车	按作业里程每 36 公里配	主路机械清扫	含备用

设备名称	配置依据	主要用途	备注
	置 1 辆		
机械保洁车	按作业里程每 36 公里配置 1 辆	主路巡回保洁	含备用
大型机械清洗车	按作业里程每 28 公里配置 1 辆	道路清洗	含备用
10 吨以上冲刷车	按 14.4 万平方米配置 1 辆	机械冲刷	40 万平方米约需 3 辆
机械捡拾车	按作业里程每 32 公里配置 1 辆	机械捡拾、辅助人工	含备用
专项接送车	根据公交站台分布	接送保洁人员	保障站台作业
备用车辆	总数 15%	应急替换	确保出勤率

所有车辆应安装警示灯、反光标识、GPS 定位，定期维护保养，确保车况良好

（六）成本分析及资金使用计划

计划投入 2199.1 万元，主要用于人工成本、机械成本、材料成本等方面。依据项目预算及消耗定额，结合现场踏勘所归纳的项目特点进行测算，本项目以道路保洁为主，各项投入预计如下：

成本项目	项目分类	含税金额（万元）	小计（万元）
人工成本	人员工资	733.5 万元	1237.3 万元
	社会保险	374.7 万元	
	保障及节假日加班	129.1 万元	
机械成本	车辆成本	150.8 万元	575.4 万元
	设备维护	50.6 万元	
	折旧	374.1 万元	
材料成本	融雪剂	130.4 万元	268.8 万元
	工具耗材及能源	138.4 万元	
直接管理成本	生产安全管理费	24.0 万元	117.6 万元
	人员各种福利	93.6 万元	
合计（万元）	-	-	2199.1 万元

按 3 年服务期平均分摊，年度计划投入约 733.03 万元。中标金额 2353.20 万元与计划成本 2199.1 万元之间的差额，主要用于利润、税金及风险准备金。项目执行中应加强人工、机械、材料定额管理，确保成本可控。

作业实施方案

机械清扫保洁

主路及匝道采用机械清扫车作业，按作业里程配置车辆，每日按计划路线清

扫。作业时开启警示灯，避开早晚高峰。机械清扫无法覆盖的区域，由人工补扫。

道路清洗

大型机械清洗车按作业里程配置，定期对主路路面、匝道进行清洗，重点清除油污、积尘、污渍。清洗作业应控制水压和水量，避免影响交通。

机械冲刷

10 吨以上冲刷车按 14.4 万平方米配置 1 辆，40 万平方米约需 3 辆。对主路、桥区匝道、出入口进行冲刷，保持路面见本色。

机械捡拾

机械捡拾车配合人工方式作业，对主路及匝道进行巡回捡拾。机械无法作业区域由保洁人员人工捡拾。

人工清扫保洁

公交站台：由专项作业车辆接送保洁人员，按站台分组作业，保持站台及附属坡道、台阶干净。

应急停车带封闭段：人工保洁，设置警示标志，专人监护。

中心隔离带（或平台）：清理垃圾、杂草、小广告。

绿地散落垃圾：协助绿化部门捡拾清理。

小广告清除

机械清扫保洁含张贴小广告清除。发现地面喷涂小广告，及时清理或同色覆盖，建立巡查台账，防止反弹。

冬季扫雪铲冰

提前储备融雪剂，预算 130.4 万元。

以雪为令，启动应急预案，机械除雪与人工除雪结合。

优先保障主路、桥区匝道、公交站台、出入口通行。

严格控制融雪剂用量，使用环保型融雪剂，雪停路净。

（八）质量管理与考核

质量管理体系

建立“项目部自检—检查人员巡查—公司抽查”三级检查制度，实行日巡查、

周检查、月考核。

考核指标

指标	标准
道路洁净度	达到 DB11/T353 相应等级
垃圾滞留时间	主干路不超过规定时间
小广告清除率	100%
投诉处理率	100%
安全事故	0
冬季雪停路净	按时限完成

整改机制

发现问题立即整改，重大事项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反馈。考核结果与绩效工资挂钩。

（九）安全生产与交通组织

交通导改：作业前与交管部门报备，设置锥桶、警示牌、爆闪灯。

人员防护：所有作业人员穿反光服，严禁横穿主路。

车辆安全：作业车辆开启双闪和警示灯，变道前观察，缓慢通行。

公交站台作业：使用专项作业车辆接送，车辆停靠规范。

桥区匝道：限速慢行，复杂匝道安排引导车。

应急停车带封闭段：人工保洁时设置安全区域，专人监护。

安全培训：每月开展安全培训，每季度开展应急演练。

（十）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控制作业扬尘，清扫前可适当洒水。

控制作业噪声，避开居民休息时段。

垃圾分类收集，及时清运。

融雪剂环保使用，避免污染绿地和水体。

作业人员文明用语，不得与市民发生冲突。

（十一）应急保障

恶劣天气：雨雪雾霾天气启动应急预案，加强巡查。

重大活动：提前制定保障方案，增加人员和机械。

交通事故：配合交管部门，快速清理现场。

道路遗撒：发现后立即组织清理，恢复通行。

设备故障：备用车辆及时替换，确保作业不中断。

人员伤亡：建立应急送医机制。

（十二）培训与团队建设

入场培训：安全、质量、作业标准、文明服务。

技能培训：机械操作、小广告清除、融雪剂使用。

安全培训：每月一次，包括交通导改、应急逃生。

团队建设：定期开展班组会，提升凝聚力。

（十三）实施进度计划

阶段	时间	主要工作
进场准备	2026 年 10 月	人员招聘、车辆设备进场、路线踏勘、培训
试运行	2026 年 11 月	磨合作业流程，完善考核机制
正式运营	2026 年 12 月—2029 年 10 月	全面履约，月度考核，年度总结
冬季保障	每年 11 月一次年 3 月	扫雪铲冰应急

（十四）服务承诺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及 DB11/T353 标准履约。

保证人员、车辆、设备按计划投入。

保证主路、匝道、公交站台、中心隔离带干净整洁。

保证小广告及时清除，冬季雪停路净。

保证安全生产，杜绝责任事故。

保证投诉及时处理，服务热情规范。